

证券代码：002077

证券简称：大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预计与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 2025 年产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552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不超过 550 万元，向关联方提供劳务不超过 2 万元。

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等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498.63 万元，总额未超过审批额度。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安明亮、薛琴回避了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在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本年度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等	物业服务等	参考市场价	不超过 550 万元	34.63	496.7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等	场地租赁费等	参考市场价	不超过 2 万元	1.90	1.9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实际发生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镇江新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费	1.90	不超过2万元	0.09%	-5.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4-019）刊载于2024年4月27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镇江宜园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酒店分公司	物资采购	2.23	不超过520万元	1.62%	-4.4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苏瀚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租赁费及水电费	252.30		15.09%		
	镇江港润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服务	73.32		28.87%		
	镇江市明都大饭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接待及会务费	18.23		9.47%		
	镇江市港口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代理费	39.89		100.00%		
	镇江新区润港客运服务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0.14		39.18%		
	镇江瑞康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体检费	34.47		85.63%		
	江苏瀚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接待及餐补	20.46		10.63%		
	镇江瑞和停车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停车费	10.08		100.00%		
	镇江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担保费	35.61	1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茂和

注册资本：人民币 65 亿元

注册地址：镇江新区大港镇通港路东（金港大道 98 号）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对外投资；土地批租；投资开发；房屋

租赁；咨询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 2024 年年末资产总额为 1,483.25 亿元，净资产为
597.37 亿元；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52.6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为 2.56 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相关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瀚瑞控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
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
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双方根据自愿、
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以前已签订协议的，延续以前签订的协议。未签订协议的，待发生交易时再
根据市场化的原则，协商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瀚瑞控股及其子公司等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正常的经营活
动需要，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
格为依据，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
司生产、经营需要，对于公司的经营发展是必要的，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会
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
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充分协

商确定，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